

卜秀华  
何明春  
著

习武

鉴湖  
女侠  
生死



馆

封面设计：张菊量

责任编辑：孟 劲



秋瑾，别号鉴湖女侠，福建闽县人。生于1875年二月8日，就义于1907年7月14日。生逢乱世，命运多舛，英年早逝，可悲可叹。然而豪气干云，大义千秋，令人扼腕墓道，荡气回肠，为我中华妇女不朽之丰碑。

壮哉！秋瑾。

ISBN7-5385-0917-8

I·173 定价：6.90元

## 目 录

第一章	时世艰危出异才	( 1 )
第二章	包办婚姻实可哀	( 34 )
第三章	为挽颓波苦求索	( 76 )
第四章	声动扶桑挟风雷	(117)
第五章	战友相勉意气豪	(142)
第六章	重渡东瀛情更高	(158)
第七章	伺机雄飞播火种	(193)
第八章	发展组织迎狂飙	(227)
第九章	运筹壮举求国昌	(248)
第十章	出师未捷恨满腔	(289)
第十一章	正气浩然对大难	(309)
第十二章	巍巍丰碑万载芳	(337)
附 录	主要参考资料目录	(347)

## 第一章 时世 ~~秋瑾~~

### 1

1875年(光绪元年乙亥)11月8日(10月11日)，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因为它和一代革命家、文学家、巾帼英雄的名字联系在一起。

清晨，约6点，福建闽县县城，秋宅的青砖墙外，巨大的榕树将它繁茂的枝叶探入墙内，似欲探听院中的动静。晨雾正浓，天刚放亮。一间大房中，灯光闪动，人影浮游，忙乱的脚步声，断续的传话声，陪衬着孕妇临产前的呻吟声，构成紧张而又热闹的局面。仿佛预示着即将降临人世的这一位，不甘寂寞。一声格外深长的啼叫，告诉人们，一个新的生命来到人间。紧接着是十分矫健的啼叫。这声音在日出前的晨色中，好像增加了几缕鲜亮，在长夜尽头的寂静中，好像是令人惊异的呐喊，又好像在因循苦忍的人群中，发出的倔强的抗争。这女婴就是秋瑾，原名秋闺瑾。

闽县，位于闽江入海口的北岸。水陆交通十分方便，山水宜人，风光秀丽。省城福州在它的东南，相距近100里。

海内域外的奇闻政事，异物新潮，往往先达首倡，风传目睹。这些，对于秋瑾，可能并无直接影响。因为，她在这里生活，仅是她来到这个世上最初的3年。但是，她的父母和家庭，却因这种环境而与一般人家有了一些区别。比如他们使孩子呼吸到一些新鲜空气，给女孩从客观上提供了与男孩受同等教育的机会。这在秋瑾生活的征途上，在她思想成长的过程中，都无声无息地起着作用。

## 2

秋瑾祖上本来世居浙江绍兴，且以务农为生。搞不清到了哪一代，有兄弟二人，在做睁眼瞎的生活中，感到不满足，或说产生了朦胧的变革意识，不甘于走祖辈的老路，于是他们常到村里私塾去偷听。稍识一些字，便向人借本旧书，不管是在牛背上，还是在田垅头，都爱不释手。晚上怕家人看见，在被子里，囊萤取亮，苦读到深夜。一次被父母发现，立即阻止。在他们看来，唯有祖辈传下来的营生是天经地义的，种田人命里注定伺候庄稼。然而年轻人不肯服气。其中一人，居然考上了秀才。走惯老路的人们，不相信新路好走；安于旧生活的人们，不敢奢望什么新的生活。可是，一旦新的道路、别样的生活展现在面前的时候，他们也会有激动、有欣喜、有向往。他们的心，犹如一潭死水里投入了石块，顿起涟漪。在村里人的赞扬和羡慕中，秋家的意识发生了转变。读书和仕途引起了他们的兴趣。

秋家血统里的变革意识闪现的周期是相当长的。从那时

以后，秋家又开始年复一年地过着同一生活。后来即使做官，又仅限于知州知县。在地方衙门中流转，在沿海地区徘徊。如秋瑾的高祖秋学礼，于1789年(乾隆五十四年己酉)中举人，之后在秀水(浙江嘉兴)任教谕。曾祖秋家丞，1813年(嘉庆十八年癸酉)中举人，任邳州(江苏邳县)知州等职。祖父秋嘉禾，1865年(同治四年乙丑)中举人，历任台湾鹿港厅同知、福建云霄厅同知、厦门海防厅同知。父亲秋寿南，1873年(同治十二年癸酉)中举人，历任台湾抚院文案，湖南郴州直隶州知州，常德、湘乡及湘潭厘金局总办，桂阳知州。从这份官运图上看，只有秋瑾的父亲多在内地任职。这“内地”，又是水陆交通发达、信息迅速的湖南。这样，秋瑾在少年时代，在父辈的宦途中，已游历了厦门、云霄、台湾等地，还有她的祖籍浙江绍兴，足迹几乎遍及“金粉东南十五州”(龚自珍《咏史》)。因此东南的山水胜境陶冶着她对大自然对祖国的感情；西风东渐的时代潮流影响着她思想脉搏的跳动；鸦片战争以来，东南人民抗倭逐寇的历史，砥砺着她的勇气和意志；东南地区不少可歌可泣的先人们勇于献身的精神驱使着她鄙视怯懦和狭隘。

### 3

秋瑾全家早年几乎一直跟随她的祖父秋嘉禾居住。因为秋瑾的父亲是属于少年得志，没有独立理家的经验，且几辈聚居本是那一时代特别是封建大家族的习惯。祖父的苦与乐，叹息与兴奋，常常牵动着秋瑾幼小的心灵；祖父任上，

上级官僚的贪婪虚伪，外来洋人的凶残蛮横，无不深深地烙在秋瑾孩童的记忆里。

她依稀记得有<sup>5</sup>次，全家跟随爷爷南迁的情景。那年她4岁，还没完全脱离母亲的怀抱。但已学会静静地观察山容水态，倾听成人们的言辞，辨别他们的好恶了。路上，山一程水一程。她只是目不转睛，被远远近近的景色吸引住了。有时，马车在平坦的大路上奔驰，两边黄黄的菜花，绿绿的稻田，静静的池塘，亭亭的桑树，都很快落在后面。有时，车儿傍着山路环行，上依高山，下临深潭，可怕极了。有时，一条大河横亘眼前，马儿勇敢地踏入水中，几乎淹没脊背，它却昂起头，毫不犹豫地前行。车子上用一些东西垫得高高，车夫站着驾车，秋瑾跟爸爸妈妈和哥哥妹妹坐在上面。这情形，即使初生之犊，也会感到惊心动魄。还有一幅画面使她难忘。当车儿在宽阔的大路上飞行时，面前一座葱翠的高山，像要挡住去路。然而沿着山路转过半圈以后，忽觉一片光亮。原来，前面出现了一望无际的水面。从山腰眺望，它静得神秘、平得如镜，亮得耀眼。片帆只影逐渐消逝在天边。秋瑾产生了极大的好奇心，真想到那天边看看。可惜没等她从遐想中醒来，车子已改变了方向，择路前行了。不知为何，这一景象使幼小的她心动不已，而若干年后，却无比清晰起来。每当提到祖国，她总会联想到那片明净的水面，和水边青翠的山。祖国在年幼的秋瑾心里，就是这样的青山隐隐、绿水迢迢的形象。

秋瑾长大一些，才知这次搬家，是到祖父任所去的。秋瑾的祖父当时46岁，刚卸台湾鹿港厅同知之职，改任福建云



霄厅同知。云霄，在福建省东南部沿海，地近广东。这一带，自1841年（道光二十一年辛丑）、1842年（道光二十二年壬寅）清政府与英国签订丧权辱国的《广州和约》、《南京条约》以来，已成为外国侵略者长驱直入的门户，肆意横行的码头。秋瑾的家就住在祖父秋嘉禾的官衙内。这不仅方便了大人，也满足了孩子。他们喜欢接触形形色色的人，愿意看爷爷如何办公。海防厅同知，是在知州以外所设，分管海防的厅一级长官。这个差使使秋瑾的祖父常与外国人打交道。他们来了，要求吃好住好，而且由中国人服侍。稍不满意，非打即骂。他们看中了什么，就必须满足欲望，否则，争闹不休。他们走时，又要这要那，欲壑难填。尤其令人不能容忍的是，他们带进毒品，盗走文物，抗拒中国海关检查。动辄以违反条约、诉诸武力相要挟。秋嘉禾几乎天天都遇到这类纠缠，日日不得安宁。在“条约”的制约下，他只能无可奈何地作出让步。但内心的怒火和痛苦难以压抑。

秋瑾记得刚来云霄的时候，有一天，自己和哥哥正在背书，8岁的哥哥摇头晃脑的样儿，引得小妹拚命摹仿，极力比哥哥声音高，两个孩子进入了忘我的境界。忽然从祖父办公的厅堂里传来大吵大叫的声音。两个孩子的背书声戛然而止，仰脖张望。妈妈也放下了针线，屏息倾听。过了好一会儿，叫嚷声依然不断。妈妈赶紧让她俩到前边看看。原来，两个黄头发蓝眼睛的外国人正指着祖父的鼻子叫骂，肆无忌惮，气势汹汹。祖父在大厅正中的座位上坐着，那里标志着他在这里的地位和权威。然而现在，却反客为主，外国人飞扬跋扈。他气得脸色发青，却不敢说什么，只能听凭他们歇

斯底里，叽哩咕嚕。后来，兄妹俩才知道，洋人被祖父手下的人抓住，因为他们私运鸦片。这本应受到惩治，可条约是保护外国人在中国为非作歹的条约，结果罪犯反而理直气壮，振振有辞。看着他们蛮横丑恶的样子，兄妹俩真想上去咬他们一口。但孩子早已知道，和洋人打架，中国人要犯罪。外国人为什么到中国的土地上来胡作非为？在我们的家园里凶狂行暴，还不许我们揭发制止？这样的问题使兄妹俩迷惑不解，心境难平。

孩子们都是这样：是非最清楚，爱憎最鲜明。他们喜欢听人讲似懂非懂的事，有了问题就直接提出来。秋瑾自此以后常拿这类问题来问祖父和父母。从他们的讲述中，从近人的诗文中，她逐渐对一些大事有了模糊的感知。秋瑾父辈的思想不是代表时代的先进思想，但他们耳闻目睹清朝的腐败无能，无法避讳被外国打败，割地赔款的事实。他们虽不反清，尚有民族自尊心，对帝国主义诬蔑中国是“劣等民族”、“无独立价值”，并以此借口疯狂侵略和掠夺，也感到了愤懑和耻辱。他们虽未参加反鸦片的斗争，但鸦片对中国人的精神和肉体的残害使他们深感忧心忡忡。这些发生在身边的事，他们不可能没有态度、不置一辞。秋瑾的思维能力还不会听系统连贯的讲述，但这类习见和常听的片断，就使她形成了一种简单的理性认识：侵略者可恨，长大了要把他们赶出去。

1881年(光绪七年辛巳),秋瑾7岁。秋嘉禾卸去云霄厅同知职务,全家搬到秋寿南任所厦门。早在秋嘉禾出任云霄厅同知的那年年初,秋寿南为秋家丞服丧期满,在厦门海关供职。秋瑾的家在从闽县南迁云霄的中间,曾在厦门短期居住约半年。这时秋瑾的胞妹秋闺理降生,比秋瑾小4岁。这次回厦门,距上次在厦门小住相隔虽仅三年多,但此时的秋瑾已读过许多诗词,成为有见闻有头脑的孩子了。当她以熟悉和审视的眼光去看厦门的时候,它变得丰富复杂起来。

厦门,是通商口岸。丧权辱国的“南京条约”规定开放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五港口,任由外国人从事商业和传教活动。然而事情远非这样简单。以文明人、战胜国自居的帝国主义分子,根本无视中国的法律和主权。他们既然敢以武力砸开中国的大门,就不须掩盖强盗行径。秋瑾在厦门看到的外国人比云霄的多,而且更猖獗。他们殴打、侮辱中国人已司空见惯。清政府对本国人民的压迫无所不用其极,对外国人却如老鼠见猫,惟求退避。遇到强敌和厉害的对手,压力太大和个人利益受到威胁,是容易使人气馁以至屈服的。然而从小时起,秋瑾就不甘于听天由命。她觉得,要对付外国人,就得超过外国人,魔高一尺,道高一丈。要掌握自己的命运,就得学好本领。她年龄虽小,已知羡慕文武双全的人;虽然没学过理论,却萌发了国家民族意识;虽还不会辨析,而爱恨观念的正确似与生俱来。她个人的痛苦

与欢乐就这样自发地，从小就融汇在时代的痛苦与欢乐之中。

在厦门，她和哥哥除了学习、带小妹之外，还有一个令他们激动、兴奋的活动。他们的父亲是一位勤于职守，以读书、仕进为主要生活内容和人生乐趣的人，不喜游山玩水。但他又是不愿或不善于以严厉的管教束缚孩子的人。因此，他的孩子，不管是什么性格的，都渗透着自然成长的养份。那时候，秋瑾常联合兄妹鼓动父亲领他们去看海，在海边，秋瑾显得兴奋异常。她最有激情，最富幻想。当晴空丽日、波光跃金时，她想变作一只白鸥，在高远的天宇下，蓝宝石般的海面上飞翔；在潮涨潮退的轰鸣声中，她感到大海的伟力，幻想追随浪花去探看海的奥秘；在乌云密布，大海咆哮之际，她想象着驾驶轮船航行在波涛万顷中，与巨浪拼搏，做一名水手的快意；在海鸟纷飞、电闪雷鸣之时，她常产生大海吞没一切的感觉，也常联想到女娲炼石补天的神话，于是她又想变成一只百折不挠的精卫鸟，或者练就女娲那样高超的本事。

## 5

秋瑾12岁那年，第一次实现了她在海上壮游的理想。1885年(光绪十一年乙酉)10月(9月)，清政府设台湾行省，合肥人刘铭传任台湾巡抚。秋瑾的父亲秋寿南改任“台湾抚院文案”。所谓“改任”，不是由厦门转任台湾。秋寿南在厦门海关任职一段时间后，就被任命为福建提督孙开华的幕

僚。因忠心尽职，成绩显著，孙开华将其业绩上报，以求嘉奖提拔，并建议授以知县之职。就这样，他被任命到台北一个县去做知县。但没等秋寿南到任，位置已被别人抢去。秋寿南此番失去一县父母官之职，有人说他命不好，有人说他愚钝。惋惜懊丧之意他自己也曾有过。但仅过两月，台湾发生本地农民起义。其规模之大，范围之广，抗争之烈，波及整个台北。那位取秋寿南之位而代之的县官，恰好成为起义农民的刀下之鬼。捷足先登，却落个尸身难辨的下场。秋家不仅于此事中尝到侥幸之滋味，还从切身经历中，看到了清王朝的腐败之丑相。

发生此事后的第二年，即1886年（光绪十二年丙戌）上半年，福建南平县发生水灾。秋瑾的祖父秋嘉禾被任命为南平知县，离开家门，上任救灾。南平县在福建中部，距厦门千里之遥，秋寿南又在台湾，家中只剩女人和孩子。这可能是秋寿南决定让家眷赴台的主要原因。这年夏天，秋瑾和母亲及兄妹，经由上海前往台湾。秋寿南对秋瑾母子浮舟泛海颇不放心，嘱托亲戚何录安护送。一听说要去台湾，兄妹三人高兴极了，围着母亲问这问那。但他们的母亲也是生平第一次去台湾。尽管她知书识礼，见识高于一般妇女，但也难以满足孩子们的好奇心。不过，她给孩子们打的比喻，极易引起联想和想象。她说，台湾好比鼓浪屿，只是比鼓浪屿大得多，台湾海峡宛如鹭江海峽，只是比鹭江海峽宽得多。

从厦门到上海，再从上海到台湾，这漫长的旅途中，他们历尽艰辛。当他们一行五人，跋山涉水，千里迢迢赶到上海时，海船刚好在前一天启航，他们只有望船兴叹了。也许

是上海有意挽留他们，让他们熟悉一下这里的环境。对秋瑾来说，她和上海之间自此以后已结下不解之缘。她以后南来北往，出洋回国，必经上海，许多革命活动的据点也在上海。

在这颠沛劳顿的旅途中，秋瑾的母亲单氏以及亲戚何录安一直焦急忧虑。秋瑾的哥哥誉章也显出不耐烦，妹妹虽还不懂烦恼，也有些厌倦。唯有秋瑾，一直处于兴奋之中，仿佛一直在过节一样。似乎与风浪搏斗，打破常规的生活是她的爱好。当他们焦急地等待海船时，恰逢一队粮船去台湾。秋母与何录安决定搭粮船。当他们为提前几天出发松口气的时候，海上风云突变。台风似有意为他们的旅途设置障碍，使秋母那已焦虑的心增加了新的忧患。可12岁的秋瑾，此时却十分镇定，她似乎为自己懂得了什么叫“狂风卷巨浪”、“九死一生”而神情自若。船被狂涛随意抛掷，一会儿飞上浪峰，一会儿沉下谷底。秋瑾的母亲开始还有心合掌对天祷告。可是动作越来越机械。猛烈的风浪使她心里感到，他们的性命掌握在无常手中了。她赶紧把几个孩子用绳带连在一起，固定在柱子上，唯恐他们被风浪捉去。

粮船随波逐流，在恶浪中出没了几个昼夜，却没有翻沉。是粮食的沉重保证了它的平稳，使它万劫不覆。但在秋母看来，是他们命中注定这只是一场虚惊。台风过后，海面静得神秘，令人奇异。秋瑾抚着船舷，极目远望，只见海天相连，茫无际涯。她好像突然悟出这样一个事理：美丽的人生也包含着那样一种为常人望而生畏的大险大难的生活。自夏至冬，秋家在台湾仅住三个多月，就因秋寿南官职的迁转而

又回到厦门。

6

秋瑾的父亲秋寿南自1873年(同治十二年癸酉)，即秋瑾出生的前两年中举以来，除为其祖父秋家丞在家服丧三年以外，几乎一直做文秘工作。他的特点是对自己工作的态度严肃庄重，对上级委派的任务一丝不苟，对长官的意图不折不扣。一个官员如果有这样一个助手，他的计划会得以圆满实施，他的思维会受到更多的启发，他会感到满意和感激。秋寿南任台湾抚院文案，相当于省政府的文书。这一职务也是以成绩显著而被提升作为结束的。在贿赂成风、卖官鬻爵的清末，仅仅由于才学丰厚、勤勉尽职而得以升迁，且一跃为直隶州知州，这实属特例。接到通知以后，本人必须先入京晋见上级官吏，再决定就任处所。

秋瑾记得，在那些忧喜交加的日子里，父亲曾为进京费用不足而愁眉不展。多方奔走筹措非他所愿。再说自己平时一心营职，没有什么交游。只好回到福建请求秋瑾的爷爷资助。但他也只能拿得出“百千”(秋宗章《六六私乘补遗》)钱，约够路上零用。变卖了一些首饰，充其量只够盘缠。至于打点京城上下有关人物，实在做不到。只好像以前一样，听天由命了。话虽这么说，可心里难过，这只不过是一种无可奈何的自慰，天命不佑穷人。当想到以钱为通行证现实，秋瑾父母怎么能不黯然神伤呢。孩子们亲眼看着父母灯下相对落泪。

秋瑾的祖父秋嘉禾，向以清正廉洁，爱民勤政著称。对工作的诚笃求实，使他的地方官做得很稳，很得百姓拥戴，可没有升迁。有人跟他说：“你干得这么好，以后一定能提升。”他只是淡然一笑，摇手以答。还有比较知己的人劝他说：“你官当得好，事做得多，这最多求得一个上不责怪，下面满意。可要想升迁，这还不够。还得打通关节，找到靠山。朝中有人好做官么。有人给你说句话，保荐你一下，胜你做十年官。再说，你才不疏，学不浅，又有这样的政绩，为什么不再努一把力？”他知道友人的话虽说得浅俗，但确是真情。这样的升官之道，自古已然。但是他秋家世代代自食其力。种田的，生活出在手上；做官的，靠的是文才辛劳。还有，他秋家是绍兴人，他怎能忘记勾践卧薪尝胆、陆游梦寐渴望恢复、大禹治水三过家门而不入。他要保持会稽遗风，不给家乡人丢脸。这些不仅在市侩眼中，即在当时世俗人看来，也是相当迂的。秋嘉禾政绩显著不得提升，常常若有所失。但老百姓的赞扬给他带来自慰，使他回首往事，心安理得。他在云霄厅的任期较长，是满三年交职的。当他离任回厦门时，云霄全城悬挂灯笼。灯笼上赫然写着的全是“官清民乐”的大字。一路上，人们一直夹道相送，爆竹喧天。他们还在城郊渡头、五里亭以及溪埔园三处，树立了“秋公去思碑”。祖父是在秋瑾心中最早树立的官吏形象。祖父的言行及其境遇是秋瑾透视那个社会的第一个窗口。

秋瑾父亲的思想、处事特点极似其祖父。他明知这次进京办理升转事宜，钱须充足，却不愿求人。他就那么寒伧拮据、硬着头皮进京了。若从其固有心理分析，在他的潜意识



中，有某种自信。而先天的固执把这种自信变成他的生活原则。他至少有两次是靠才能和勤奋升迁的，他始终相信才学和实干是根本。他却并没有认识到那个时代做官的诀窍。

1889年(光绪十五年乙丑)深秋，秋寿南离开厦门前往北京。1890年(光绪十六年庚寅)春抵京，立即去见吏部长官。长官三言两语，已将所知所示说完。然后例行公事，吩咐他自己去找部胥——部中管办文书的小官。部胥又以公事公办的态度，大笔一挥，把他分派去湖南。去湖南自非他所愿。不如愿是因为他对清政府抱的幻想太美。他觉得，中国如此之大，自己既然是因功提拔，按理该优遇为是。即使不在天府王畿，也该去沿海富庶州衙。这件事这样了结，促进了他的清醒。由于愤疾，他未直接上任，而是先回老家看看。这时秋瑾已和母亲回到绍兴。

当全家和亲朋议论起这件事时，都不约而同指出这是没有请托运动的结果。京城的官也是不干净的。秋寿南本来是喜怒不易形于色的，因此肚子不快，到家才把它倒出来。好像孩子被欺，在外强忍着泪，到家才大哭起来。秋瑾第一次听到他疾言厉色地痛斥朝廷腐败，感叹国运衰落。他说：“华夏几千年，哪朝哪代像现在这样无能，汉人被外族人统治，中国被外国打败。什么《南京条约》、《广州条约》，丢尽了中国人的脸。从上到下，只知中饱私囊，有几个想励精图治？这个国家还有什么指望！”秋瑾的母亲单淑人安慰他说：“湖南虽不合意，可还比贵州、云南那些边远省份好些。湖南离老家总算不太远，以后家要是去了，水土容易适应。另外，浙江和湖南常有人来往，还可和老家互通个消息，免